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蔡奇廷

電話：22289111#55141

傳真：25260045

電子信箱：taiedu0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教育部花蓮縣聯絡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300366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87040000E_113003661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113年「全民國防教育專業研討」活動事宜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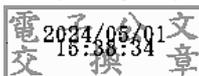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教育部112年1月17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22800020A號令頒「教育部全民國防教育暨校園安全人員專業研討活動實施規定」及本局113年第2季全民國防教育暨校園安全人員專業研討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當前全民國防教學符合政策目標及時代變遷，本局辦理「全民國防教育專業研討」活動，邀集全國現職(國防)教師或從事國防教育相關工作者參加，以推展全民國防教育及提升教學素養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訂於113年5月16日(星期四)上午9時50分假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慎思樓B1博學講堂(臺中市北區育才街2號)辦理。
- 四、本活動開放50位名額報名參加(不限地區，額滿為止)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TRKJ2nrHJwexe7yF9>，截止時

間為113年5月6日下午13時止，報名並確定參加者，本局將
函請學校以公假方式辦理。

五、隨文檢附活動程序表及交通資訊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
局、教育部宜蘭縣聯絡處、教育部基隆市聯絡處、教育部新竹市聯絡處、教育部
新竹縣聯絡處、教育部苗栗縣聯絡處、教育部南投縣聯絡處、教育部彰化縣聯絡
處、教育部雲林縣聯絡處、教育部嘉義市聯絡處、教育部嘉義縣聯絡處、教育部
臺南市第一聯絡處、教育部高雄市聯絡處、教育部屏東縣聯絡處、教育部花蓮縣
聯絡處、教育部臺東縣聯絡處、教育部澎湖縣聯絡處、教育部金門縣聯絡處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裝

訂



線